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outh Publishing & Media Group Co.,Ltd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一：

##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深入实施“文化+科技”战略，不断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公司连续十六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4 年工作情况，分析未来发展形势，谋划 2025 年工作思路，形成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深入实施“文化+科技”战略，不断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公司连续十六届入选全国文化企业 30 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5 亿元，同比下降 1.94%；扣非归母净利润 15.5 亿元，同比增长 0.06%。

**（一）服务大局显担当。**紧扣主题主线，彰显时代担当。推出《中华文明突出特性研究丛书》《共铸中华民族现代文明》《奋进中国式现代化》等主题出版精品，策划《习声回响》《总书记打开的湖南窗口》《沿着总书记的足迹》《方向 2024》《向春天出发》等专题报道，赢得热烈反响。推进重点读物印制发行，《〈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辅导读本》发行量 41.79 万册、《中国式现代化面对面》发行量 34.6 万册，稳居全国前列。“党建学习书屋进三湘行动”入选中宣部年度全民阅读优秀项目。讲好中国故事，连续 16 年入选“国家文化出口重

点企业”。入选“全球出版五十强”，位列第 17 名。版权输出创新高，向 40 余个国家和地区输出版权 427 种，7 家出版社入选 2024“海外馆藏影响力出版 100 强”，湖南文艺社跻身前十强。《人类命运共同体》（英文版）获评“输出版优秀图书奖”，《中国古代外交史》入选“一带一路出版合作典型案例”，《蒙达尔纪的青春岁月》献礼中法建交 60 周年，柬埔寨技术项目执行工作顺利完成，红网国际传播中心海外用户超过 320 万，位居全国同类平台前列。

**（二）精品制胜创佳绩。**畅销产品频出，中南好书不断。根据开卷监测数据，公司在全国综合图书零售市场实洋占有率为 5.37%，全国网上书店图书零售市场实洋占有率为 5.88%，均列全国第二；在全国新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为 6.92%，排名第一，同比上升 2 位。19 本图书 67 次登上开卷零售畅销月榜，24 本图书登上开卷网店、当当、京东图书月度畅销榜前 40 名，49 本新书登上当当、京东新书热卖榜前 40 名。《食南之徒》进入开卷年度虚构类总销量新书榜 TOP3，《等一切风平浪静》上市半年发行超 40 万册，《古文观止》（全三本）畅销 40 万套。《长安的荔枝》《云边有个小卖部》《病隙碎笔（2021 纪念版）》《太白金星有点烦》《苏东坡传（纪念典藏版）》等图书年销量均在 30 万册以上。重大项目成效显著，《亲爱的人们》《辣椒育种栽培学》等 10 个项目入选国家“十四五”重点出版物出版规划项目，《共和国的数学家（青少版）》等 13 个项目入选 2024 年度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绣虎少年》等 6 个选题入选中宣部主题出版重点出版物。《深蓝》入选中国作协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奖项荣誉成果丰硕，《毛

《泽东文谭》获 2023 年度“中国好书”，《游学·1917》等 4 种图书入选 2024 年“中国好书”月榜，《人工智能极简史》等 3 种图书入选 2024 年“中国好书·六一专榜”。《“海牛”号》《月光紧追不舍》获第十三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中国鸟类观察手册》《人工智能极简史》入选科技部 2024 年全国优秀科普图书作品名单。《伊甸之东》等 3 种图书入选抖音 2024 年度好书榜。打造岳麓书会新范式，引领全民阅读新风尚，“中南好书”荐读活动贯穿全年，品牌效应持续释放。

**（三）产业协同结硕果。**多维拓展服务，基础教育板块继续夯实。报告期内，9 科 13 种“湘版”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教学用书和普通高中国家课程教学通过教育部审定。报告期内，湖南省新华书店实现营业收入 90.19 亿元，实现净利润 10.30 亿元。升级改造“阅达”平台，深入实施“智趣新课后”平台覆盖与服务提质工程，“智趣新体育”项目入选全国新华书店创新经营案例。珈汇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中职教材发行码洋稳居全国首位，与高等教育出版社深化战略合作。联合教育“一课一辅”基础业务保持增长态势。新教材公司省外业务拓展有力。天闻印务承印《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二卷》获第三届精密达杯一等奖，在全国人教版中小学生学习教材印制质量评比中创下“五连冠”纪录，获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南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双项认证，拓展海外市场，中标乌兹别克斯坦教材等重大项目。中南地铁传媒成功取得武汉地铁全线全网 11 条线路语音媒体运营权，实现对武汉市地铁平面媒体资源（含语音）的独家经营。做强“文化+旅游”，中南国际会展成功

举办“第十一届草莓音乐节”“第二十届中国(长沙)国际汽车博览会”“第十五届湖南教育博览会”。马栏山园区主体工程完成竣工验收。财务公司成功收回新华联财务公司拆借全部本金。

**(四) 融合发展育动能。**促进项目纵深融合，新渠道建设成效显著。岳麓书社全年稳定占据全国出版社自营直播间 10 强榜，最高冲进前三；湖南少儿社 3 次登顶抖音图书带货榜榜首。8 家出版社全年完成直播 1849 场，实现总 GMV（销售实洋）2420 万元，较去年增长 143%。加速推进平台打造，用户数量稳中有升。湖南省新华书店服务平台累计学生用户总数 1500 万人；“家校共育网”用户数 812 万人；“贝壳网”用户数 808 万人；中南迅智移动端“A 佳教育”APP 用户数 627 万人，年度新增 46 万；湖南电子社“快点听”平台用户数 261 万人，年度新增 24 万；湖南文艺社“乐音网”平台会员总数 130 万，扫码阅读总数 4050 万次；湖南少儿社“博雅悦知”数字教育服务平台用户数 330 万人，新增 60 万。快乐老人公司以“快乐金龄”抖音号为主体的新媒体矩阵总粉丝量超 1500 万，“快乐金龄”获“快手 2024 年度影响力媒体”。中老年旅游旅居业务增长迅速，“快乐旅居”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湖南科技社融合产品《四五快读识字学习包》产品推向美国市场。e 堂好课荣获农业农村部 2024 减贫与发展高层论坛“第五届全球最佳减贫案例”。潇湘晨报经营公司新媒体广告营收同比增长。红网策划推出《上策湖南》《人民理发师晓华》《湘商》《一枝一叶总关情》《万家灯火》《中部崛起》等重大选题报道 400 余个，《H5|这丰收的 100 张笑脸，每一张都是山河锦绣》《“跟着‘国宝’飞越生态中国

——中华秋沙鸭的十省区市迁徙季”大型主题采访》《2023“好评中国”网络评论大赛》入选 2023 年中国正能量网络精品，“问法湖南”栏目入选 2023 年度全国网信系统十大网络普法优秀案例。

**（五）提质管理增实效。**落实高质量发展，推动管理赋能。以“线上与线下结合，重点高校集中覆盖与目标人群定向邀约结合”展开校园招聘，着力延揽一批高学历、高质量、高素质人才。稳步开展人力资源信息化建设，提升图书编辑人才队伍素养，成功举办 2024 年度图书编辑青年英才北京大学专题培训班。推进总部机构改革，推动业务转型，为公司长远发展“瘦身健体”。有序推进司库系统建设，严控资金安全。筑牢合规风控防线，完成财务公司动态管理内控体系升级。梳理修订《公司章程》等重要制度，严把信披质量关，信息披露工作连续 14 年获得上交所最高等级评价。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荣获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公司《以文铸魂、以文兴业、以文惠民，切实担负起新时代新文化使命》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 年文化建设最佳实践案例”。

##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勤勉履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50 项议案，会议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案》等 31 项议案；

（二）2024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三）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四）2024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五）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湖南省新华书店有限责任公司智趣新体育项目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六）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终止中南基础教育复合出版项目等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提名贺砾辉等六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8 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两次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 14 项议案；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

### 三、行业发展形势研判

**（一）政策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将“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作为重要战略部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七个聚焦”中，“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位列第三，其中明确指出构建出版强国是推进文化强国建设的关键支撑，为行业发展注入强劲政治动能。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强调：“统筹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文化事业，完善文化传承发展政策体系；纵深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以制度化建设深化全民阅读工程”。“全民阅读”自2014年以来已连续11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充分彰显国家对出版行业的高度重视。多维度政策支撑为出版业转型升级构筑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二）数智技术赋能业态革新。**以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深度融入出版产业链，重构从内容创作到传播运营的全流程管理体系，出版行业在内容生产、发行渠道和用户体验上实现全面升级。国家新闻出版署2024年纵深推进出版融合发展工程，通过构建“内容科技+数字基建”双轮驱动体系，加速出版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技术+出版”深度耦合，催生“AI+出版”等新型业态。通过设备互联、数据互通、人才互动和平台互融的四维协同机制，传统出版与新兴出版实现有机聚合，形成以弹性组织架构和智能决策系统为特征的产业发展新范式。这种全局性变革不仅培育起出版新质生产力，更推动产

业链向教育服务、文化智库等外延领域延伸，构建起多模态的产业生态系统。

**（三）市场竞争驱动生态重构。**大型出版企业通过并购、合作等方式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形成资源集中化趋势；中小型出版机构通过深耕垂直领域，聚焦特定读者群体，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加剧了市场竞争。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下，出版行业将更高质量、更具创新力的内容作为核心竞争力。社会热点、科技前沿、文化传承等主题成为出版内容的重要方向，以满足读者对知识深度与文化价值的追求。出版机构也更加注重与读者的互动，通过社群运营和用户反馈优化内容生产。同时，行业积极拓展跨界合作的新路径，与影视、游戏、教育等行业深度融合，迎接新机遇。

**（四）国际化发展成为重要战略。**随着全球文化交流的加深，中国出版机构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推动优秀作品“走出去”。通过与国际出版商的合作，中国图书在全球市场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数字出版技术的普及进一步降低了跨国发行的成本，为出版行业的全球化布局提供了便利。

#### **四、2025 年工作思路**

2025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盯培育新质生产力这个目标，紧扣“文化+科技”这条主线，不断提高行动力、执行力，做优两个效益、深化融合发展。重点抓好五个方面工作：

**（一）主流传播壮声势。**公司将聚焦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围绕经济宣传引导、抗战胜利 80 周年等重大主题，发挥“书报刊网端微屏”全媒体作战优势，让主流传播声势更大、力度更强、音量更高。推进《靠什么团结 凭什么胜利——中共七大启示录》《谁主沉浮》《芷江童年》等重点选题，打造思想性、学术性、可读性俱佳的精品。抓好《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五卷）》等重点读物服务工作，确保印刷精良，覆盖面走在全国前列。办好岳麓书会、“2025 中国文学盛典·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颁奖典礼、“好评中国”网络评论大赛等重点活动，做好省旅发大会宣传出版工作。抓好版权贸易、图书展会、文化援外、印务输出等工作，拓展出版走出去的深度和广度。支持红网、潇湘晨报经营公司加强外宣阵地建设，加大湖湘文化、湖南文旅等名片推介，开展“湘遇中国”“湖南和她的外国朋友圈”等国际报道，不断为湖南种草、打 Call，提升湖南的出镜率和美誉度。

**（二）内容出品攀高峰。**公司将精心推进《湖湘文库续编》《湖南出土简牍集成》《量子计算》《中国少儿科幻获奖作家书系》《齐白石年谱长编》《活泉》等出版选题。加强畅销书长销书打造，抓好马伯庸长篇新作、《冯唐讲道德经》等市场新书出版。提升“中南好书”影响，提质湖南文艺社“大风原创”、湖南科技社“第一推动”、湖南美术社“全集”、湖南人民社“回声”、湖南少儿社“梦想家”等品牌建设，加强 IP 开发运营。坚持出人才与出精品并重，推行“大编辑”“名编辑”打造计划。管好用好北京出版孵化中心。优化出版社考核机制，出台教材教辅与一般图书分业考核意见。做实做细大奖申报工作，把更多中国出版政府奖、中华

优秀出版物奖、中国好书奖、中国新闻奖收入囊中。

**（三）赛道创新求突破。**公司将重点关注 AI 对教育的颠覆性变革，用好教育服务积累的业务和数据优势，着眼解决传统教辅弊端，抓紧落实市场化数智教辅项目，尽快设立建设主体、搭建项目团队，力争年内完成产品研发并推向市场。创建国家级数字教材出版基地。加强智趣新体育平台的建设推广，扩大智慧操场试点覆盖面，构建体教服务新生态。积极探索数智出版、人工智能知识服务等新业态。启动湖湘优秀先贤文化融合开发项目，研发百科全书式少儿启蒙教育等动漫精品。继续加强直播和短视频渠道建设，构建新的宣发和营销模式。把天闻印务升级成“数据驱动+工业互联网”的智能印刷示范工厂，创建国家级智能印刷创新研发中心。推进红网智媒超脑等项目，构建适应全媒体生产传播的工作机制和评价体系。

**（四）深化改革激活力。**公司将推动总部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改革落地见效，真正成为战略管控与引领中心、资本运作与投资中心、资源整合与共享中心、产业协同与赋能中心。进一步优化部门职能和岗位职责，构建更加高效、协同、扁平化的工作机制。推进干部人事管理制度和机制改革，优化人力资源队伍，发掘人力资源潜力、畅通人力资源渠道。紧扣“做优主业，做强新业”“做大优势，赢取未来”的目标，革新产业管控引导机制。谋划好“十五五”改革发展思路，储备一批重点项目。支持子分公司因地制宜推进改革，让改革能量全面传导、充分释放。

**（五）经营管理提效益。**公司将持续深耕教育服务，稳固教

材教辅、校园阅读等基本盘，努力扩增量、挖潜量、优质量。提升金融投资收益，谋划好马栏山园区等资产运营。统筹抓好发展与安全，强化风控意识，全面加强审计、财务、法务、投资者关系等工作，树牢安全防火墙。加强整合与协同，构建产业发展新生态。出版、媒体、教育服务等板块健全协同发展机制，加强分工协作，推进共建共享，实现共生共荣。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发扬能吃辣椒会出书的精神传统，解放思想、不惧挑战、拥抱变化、主动进化，向着新质生产力、一流现代文化企业、新型主流出版传媒集团的目标进军，力争为股东带来更加丰厚的投资回报。

议案二：

##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深入实施“文化+科技”战略，不断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监事会勤勉履责，发挥监督作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监事会总结一年来的工作，形成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深入实施“文化+科技”战略，不断壮大主流价值、主流舆论、主流文化，坚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监事会勤勉履责，发挥监督作用，确保公司规范运作，维护股东权益。现将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和 2025 年工作要点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等进行全面监督，充分发挥内部监督制衡作用，切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全年公司监事会召开 4 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20 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等 14 项议案；

(二) 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等3项议案；

(三) 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 2024年12月2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终止中南基础教育复合出版项目等五个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提名王斗等三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除召开的监事会会议外，全年公司监事列席和出席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历次现场董事会会议与主要经营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相关建议，发挥监督职能。在监事会的直接指导下，公司审计部报告期内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切实发挥内部审计监督和服务效能，2024年完成多项专项检查 and 经责审计项目，把关工程项目送审，加强项目预结算控制，圆满完成马栏山园区建设工程，认真开展募集资金审计，扎实完成内控评价工作。进一步履行监督职能，提升监督效果。

## 二、报告期内对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监督意见

### (一) 公司依规运作情况

1、2024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未发现公司有违



法违规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2、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董事会全面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 2024 年财务管理体系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做好风险预防与控制工作。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良好，财务会计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核算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严格执行《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未发现违规违纪问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2024 年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财务公司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运营效率。监事会对《关于湖南

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审议，认为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有利于其持续健康发展，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监督，组织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审计，认为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监事会对《关于拟终止中南基础教育复合出版项目等募投项目的议案》进行审议，认为公司本次终止中南基础教育复合出版项目等募投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环境变化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无对外担保、债务重组、资产置换、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 **（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审核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检查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公司进一步推进内控体系优化升级工作，完成财务公司风控体系优化，督促相关单位落实内控缺陷整改到位，动态管理内控手册常态化，采用优化后新评价体系开展湖南科技社、湖南人民社、岳麓书社和湖南出版中心4家单位内控评价。公司的内部控制体

系在合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各项经营风险得到有效的防范与管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 **（七）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与第三季度报告均进行认真审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以上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要点**

2025 年，监事会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压实监督责任，切实做好以下工作：

（一）勤勉履职强规范。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相关文件精神，忠诚履职尽责，积极列席和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督促各项决议落实、决策执行，确保监督工作有序进行，公司运作合规高效，认真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落实监督防风险。推进内控体系优化建设，完善内控制度。进一步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强化重点领域监督，确保内控实施。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交流，重视监督检查成果运用，对公司重大、重要事项提出质询与建议，及时对相关重大事项提示风险。

（三）持续学习促发展。积极组织监事会系统学习资本市场法律法规，提升履职能力与素养。加强各方的协同沟通，特别是与同行业的互动学习，研究与探索业务与技术方面的最新进展，进一步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赋能护航。

议案三：

##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总结 2024 年度履职情况，形成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件 1：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  
述职报告（李桂兰）

附件 2：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  
述职报告（雷辉）

附件 3：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  
述职报告（廖圣清）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李桂兰）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积极履职，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提案，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于 1964 年 9 月出生，性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澧县人，民盟盟员，教授职称，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湖南省管理科学学会常务理事。1985 年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工业会计专业，获学士学位；1990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系会计学专业研究生班，1993 年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1990 年 8 月至 2024 年 9 月，在湖南农业大学担任专职教师，其中 2001 年被聘为硕士导师和会计学科带头人，2007 年 10 月被评为教授。2020 年 5 月迄今任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3 月迄今任绝味

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进行客观独立判断的关系。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6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全部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6	6	5	0	0	否	2

本人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出席 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3 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

### （二）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行使表决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并督促公司

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执行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专题召开两次现场会议，我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就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总体审计策略、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初审情况进行交流，对重点关注事项充分沟通。

####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我更加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通过电子邮件、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和形式，反馈意见和建议，增强中小股东对于公司经营的参与感和归属感。同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和 2023 年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等机会，积极与中小投资者沟通交流，详细解答中小股东所关心的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战略规划等问题，确保信息的透明与公开，努力构建一个更加开放、和谐和包容的股东关系，共同推动公司的稳健发展。

#### **（五）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执行情况，听取公司管理团队对于经营状况、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与管理层就内控体系建设和优化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对于持续优化内部流程和提高运营效率提出了针对性建议；现场出席参加董事会及其委员会、股东大会等会议，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交流，进一步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审计重点；现场参与财务公司内控优化升级项目，并对新华书店总部与其所属的耕读书院进行现场考察调研，切实履行独董职责。

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证券法律部与



我始终保持密切而有效的沟通，通过简讯、简报、电子邮件等多种形式，定期向我通报重大经营事项和决策，确保我能及时掌握公司发展运营情况、行业动态及相关政策变化。公司积极组织现场考察调研活动，事前充分沟通协调，合理安排时间，调研时各方积极配合工作，让我能充分了解相关情况。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年，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核，并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以及《关于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关联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整合相关资源，优化资金配置；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求，有利于其长远健康发展。通过审核2024年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我认为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3年度报告与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对所有定期报告进行

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我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审批、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内部控制已经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意见，认为 2023 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建议聘任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我对《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我对《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我对《关于提名贺砾辉等六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桂兰等三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审核。

四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获通过，我认为公司提名董事的程序规范，提名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工作能力、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本公司相关岗位的工作。提名和聘任的独立董事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独立董事所要求的独立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实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

2024年，本人坚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履职原则，以更加审慎专业态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充分发挥会计专业技能，对公司各项议题均认真审核，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本人将一如既往地恪守诚信勤勉的职业准则，严格遵循监管法规与公司治理要求，更加主动地学习新规章新制度，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并通过与内部审计机构及外部审计机构的协同监督机制，参与公司治理，进一步提升独立董事监督效能，为公司的科学决策、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独立董事：李桂兰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雷辉）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积极履职，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提案，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于 1967 年 9 月出生，性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湖南长沙人，中共党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岳麓学者特聘 A 岗，入选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荷兰特文特大学访问学者。毕业于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得企业管理博士学位。1996 年至今，在湖南大学担任专职教师，现任湖南大学产业与区域发展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技术经济协会理事，湖南大学学报（社科版）编委。曾担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湖南省技术经济与管理现代化研究会秘书长。2022 年 5 月迄今担任中南传媒独立董事。作

为中南传媒的独立董事，我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进行客观独立判断的关系。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6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 2 次股东大会和 6 次董事会，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6	6	5	0	0	否	2

本人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委员，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出席 3 次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会议、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

### （二）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行使表决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并督促公司

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执行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专题召开两次现场会议，我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就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总体审计策略、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初审情况进行交流，对重点关注事项充分沟通。

####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4 年，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线上交流等多种形式，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互动交流，就公司的经营策略、财务状况及行业发展情况等方面进行详细沟通。同时，收集中小股东意见和建议，向公司管理层反馈，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 **（五）现场工作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为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积极掌握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着重听取公司管理团队关于发展战略、市场拓展、产品创新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同时，还关注公司在规范运作、财务管理方面所做出的努力和取得的成效。现场出席参加董事会及其委员会、股东大会、监管培训等会议，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交流，并对新华书店相关项目进行现场考察调研，对项目督导、流程管理、风险管控和业态发展等方面重点关注，对经营发展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独董职责。

我注重与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证券法律部保持高效沟通，并通过简讯、简报、电子邮件等形式定期了解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及时掌握公司发展运营情况、所处行业及相关政策动态。公司积极安排现场考察调研，事前充分沟通协调，合理安排时间，调研时各方积极配合工作，让我能充分了解

相关情况。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年，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核，并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以及《关于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关联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整合相关资源，优化资金配置；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求，有利于其长远健康发展。通过审核2024年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我认为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2023年度报告与2024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对所有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我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审批、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内部控制已经建立健全了相关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我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意见，认为 2023 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建议聘任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我对《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我对《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进行审核；

2024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我对《关于提名贺砾辉等六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桂兰等三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审核。

四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获通过，我认为公司提名董事的程序规范，提名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工作能力、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本公司相关岗位的工作。提名和聘任的独立董事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独立董事所要求的独立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实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

2024年，本人恪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依法审慎行使独立董事职权，就董事会各项议案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议，重点关注关联交易等关键事项，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5年，我将诚信、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增强新技术新领域的研判能力，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保持高度的敏感性和责任感。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我将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充分利用

自身专业知识与独立性作用，确保公司的决策过程科学、民主、透明，防范经营风险，切实发挥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方面的关键作用。

独立董事：雷辉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廖圣清）

作为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积极履职，及时了解并持续关注公司业务经营管理状况，积极参加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会议提案，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人于 1971 年 8 月出生，性别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江西赣州人，中共党员，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韩国全南大学访问副教授。毕业于复旦大学新闻学院，获传播学博士学位。1997 年至今，在复旦大学担任专职教师，兼任中国新闻史学会符号传播学研究委员会副会长、中国科技新闻学会数据新闻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2023 年 9 月迄今担任中南传媒独立董事。作为中南传媒的独立董事，我与公司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影响进行客观独立判断的关系。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一) 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6 次董事会，本人出席全部会议，具体出席情况如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列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6	6	5	0	0	否	2

本人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出席 3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

### (二) 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我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独立行使表决意见，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票赞成。我认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及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

### (三)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我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执行审计计划。我作为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与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就 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总体审计策略、2023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初审情况进行交流，对重点关注事项充分沟通。

### (四)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积极参加股东会、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就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指标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回应中小股东关切,解答提问,听取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 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为更高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积极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团队对于经营数据、规范运作、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方面的汇报,现场出席参加董事会及其委员会、股东大会等会议,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交流,切实履行独董职责。利用简讯、简报、电子邮件等形式,与公司建立了一套高效沟通机制,随时通报公司重大经营事项和决策,确保我及时掌握公司在数字化转型、行业发展趋势及相关政策动态等方面的最新进展。公司还定期组织安排对所属业务单位现场考察调研,事前充分沟通协调,合理安排时间,调研时各方积极配合工作,进一步增强我对业务经营的理解,确保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发挥其监督与咨询作用。使我能够更准确地评估公司的运营状况与未来发展潜力。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4年,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核,并对涉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我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以及《关于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

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关联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顺利进行；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整合相关资源，优化资金配置；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有限公司购置棚改项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求，有利于其长远健康发展。通过审核 2024 年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我认为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3 年度报告与 2024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我对所有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签署书面确认意见。我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审批、披露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对《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进行审核。

### **（三）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审核。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我对《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

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我对《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我对《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进行审核；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我对《关于提名贺砾辉等六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李桂兰等三名同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审核。

四次董事会所审议的相关议案均获通过，我认为公司提名董事的程序规范，提名人员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符合相关岗位的任职资格，工作能力、业务素质、管理水平和个人品质能够胜任本公司相关岗位的工作。提名和聘任的独立董事具备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具备独立董事所要求的独立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实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管政策的规定和要求，恪守诚信审慎的职业操守，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经营决策，以专业视角和敬业态度，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独立、客观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监督责任。聚焦战略规划



与合规经营，充分发挥独董效能，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2025年，我将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诚信、谨慎、勤勉地履行独董职责，聚焦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主线，深入了解公司的运营状况和发展战略，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与独立性参与公司治理和科学决策，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更多有专业精准的意见，切实以高度的责任心和使命感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独立董事：廖圣清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四：

##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省管国有文化企业“双效”业绩考核及负责人薪酬管理实施办法》，经考核，2024 年度公司董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

董事长贺砾辉、原董事长彭玻、副董事长杨壮、李晖、董事熊名辉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原副董事长黄步高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58.74 万元；董事周亦翔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70.32 万元；董事王清学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100.81 万元；独立董事李桂兰、雷辉、廖圣清均在公司领取津贴人民币 12 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五：

## 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及《湖南省省管国有文化企业“双效”业绩考核及负责人薪酬管理实施办法》，经考核，2024 年度公司监事拟按如下标准领取薪酬：

监事会主席、监事王斗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101.05 万元；监事徐向荣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99.87 万元；监事张健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98.79 万元；龚勇任职工监事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2.56 万元；职工监事唐薇兼任公司证券法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副部长，在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66.49 万元；职工监事苟娟兼任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综合出版事业部部长，在湖南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领取薪酬人民币 34.77 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六：

##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年报印刷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七：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843,026,965.01元。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5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7.96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8,200,000.00元（含税）。公司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179,6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72.09%。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

自2025年4月24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八：

##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安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安排如下：

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在现金分红总额不超过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条件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总股本17.96亿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79,600,000.00元（含税）。自2025年4月24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九：

##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4 年是锚定省委“三高四新”宏伟蓝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南出版实践的重要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发展环境，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砥砺奋进，齐心协力，坚持正确的出版导向，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聚焦主责主业，守正创新，推动公司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充分彰显国企担当。公司拟定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是锚定省委“三高四新”宏伟蓝图，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南出版实践的重要一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砥砺奋进，齐心协力，坚持正确的出版导向，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公司运行质量稳步提升，充分彰显国企担当。现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
营业收入	1,334,860.34	1,361,303.18	-1.94

利润总额	178,516.05	174,040.36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020.74	185,469.64	-2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294.35	155,195.73	0.06
总资产	2,733,859.40	2,536,860.88	7.77
总负债	1,096,542.58	916,499.58	1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637,316.81	1,620,361.30	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8.68	8.58	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03	-26.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6	0.8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0	12.41	下降 3.51 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元/股)	1.08	1.07	0.93

## 二、主要财务状况

### (一) 资产负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733,859.40 万元，较年初 2,536,860.88 万元增加 196,998.52 万元，增幅为 7.77%，其中：流动资产为 2,244,090.34 万元，较年初的 2,071,273.29 万元增加 172,817.05 万元，增幅为 8.34%；非流动资产为 489,769.05 万元，较年初的 465,587.59 万元增加 24,181.47 万元，增幅为 5.19%。

公司负债总额 1,096,542.58 万元，较年初的 916,499.58 万元增加 180,043.01 万元，增幅为 19.64%，其中：流动负债 998,912.73

万元,较年初的 829,192.15 万元增加 169,720.58 万元,增幅 20.47%。流动负债的增加主要系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 103,706.90 万元;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 13,320.41 万元;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19,410.75 万元;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 31,001.27 万元。

非流动负债 97,629.86 万元,较年初的 87,307.43 万元增加 10,322.43 万元,增幅 11.82%。非流动负债的增长主要系报告期收到财政拨付的国有资本金预算项目资金增加所致。

## (二)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	179,600.00	-	-	179,600.00
资本公积	444,997.09	-	3,736.73	441,260.36
盈余公积	153,139.27	12,899.47	-	166,038.74
其他综合收益	6.13	-	43.94	-37.81
一般风险准备	14,041.82	2,558.85	-	16,600.67
未分配利润	749,783.00	137,020.74	132,198.32	754,60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1,541,567.31	152,479.06	135,978.99	1,558,067.38

## (三) 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主动适应消费习惯和市场需求的变化,持续优化产品矩阵与品种体系,通过降低缺乏市场竞争力、需求疲软的低毛利产品规模,推动产品结构与盈利质量协同提升,筑牢高质量发展根基。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4,860.34 万元，同比下降 1.94%。分板块情况看，**出版业务方面**，实现营业收入 374,227.36 万元，同比增长 3.90%，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省外教材教辅市场的推广力度，教材教辅营业收入同比去年增长 5.32%。该业务板块一般图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0.91%，根据开卷数据统计，低于 2024 年总体图书零售市场降幅比例 3.92 个百分点，公司图书市场地位持续上升，在全国综合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从上年同期 3.80%提升到 5.37%，排名第二；在全国网上书店图书零售市场的实洋占有率从上年同期 4.05%提升到 5.88%，排名第二，稳居第一方阵。**发行业务方面**，实现营业收入 1,087,172.81 万元，同比下降 4.77%，主要系报告期内进一步压减文化用品和一般图书等大宗业务销售规模，此部分业务毛利率较低，压降后公司盈利水平上升，经营质量进一步提升。**媒体业务方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5,938 万元，同比增长 4.90%，主要得益于公司在全媒体矩阵的布局，报告期内新增两家子公司，实现了长沙、武汉地铁全线媒体资源整合，并延伸至机场广告领域；媒体板块以政府门户网站、商业网站等线上服务平台和车展、草莓音乐节等品牌线下活动为基础，构建了"线上数字 + 线下场景"全场景媒体矩阵，实现跨区域、跨场景资源协同发展，持续巩固市场地位并增强行业竞争力。**物资业务方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545.69 万元，同比下降 5.06%，主要系纸张价格下降。印刷物资公司作为集团纸张集中采购单位，通过不断增强和提升纸张的外部议价能力，降低纸张内部供应价格，确保集团出版产业链的成本优势。

印刷业务方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0,357.66 万元，同比增长 0.29%。金融和投资业务方面，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413.94 万元，同比增长 38.07%；利润总额 15,498.85 万元，同比增长 78.40%。公司立足稳健，一方面严格执行金融企业相关政策，在市场利率下降的大背景下，合理布局，提升了资金收益。另一方面严控风险，2024 年 9 月收回向新华联财务公司拆出资金的全部本金和部分利息。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逆势增长。

2024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 183,113.7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8%，主要系公司毛利率同比提升所致；利润总额 178,516.0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7%；净利润 148,817.7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3.87%，主要受公司企业所得税政策变化影响所致。

202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217,502.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34%。其中发行板块销售费用 135,843.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强市场拓展增加了宣传推广所致；媒体板块销售费用 22,501.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20%，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强市场拓展所致。

2024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 181,392.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0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增加人工费用等所致。

2024 年度研发费用 9,790.3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1%。

2024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6,650.53 万元，2023 年度财务费用为-9,724.8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银行存款利率下降，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2024 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944.4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378.74 万元，主要系股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024 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 29,698.28 万元，上年同期-21,448.08 万元，变动较大的原因主要系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宣部联合下发了《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税收政策的公告》(2024 年第 20 号)，根据公告的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可以继续享受过渡期税收优惠政策为：自转制注册之日起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根据暂时性差异预计转回期间以及转回时适用的所得税税率重新计量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影响数，冲减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所致。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4,829.92 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 193,003.28 万元，同比增加净流入 1,826.64 万元，增幅 0.95%。

202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361.62 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 43,950.75 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入 3,589.1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长期资产资本投入同比增加所致。

202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3,650.64 万元，上年同期现金流量净额为-155,699.5 万元，同比减少净流出 22,048.87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子公司票据贴现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 **(五) 主要财务指标**

##### **1. 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倍)	2.25	2.50	-10.00
速动比率 (倍)	2.09	2.26	-7.52
资产负债率 (%)	40.11	36.13	增长 3.98 百分点

2024 年度公司流动比率为 2.25，速动比率为 2.09，资产负债率 40.11%，说明公司资本结构较优，盈利能力稳定，流动性较高，偿债能力强。

## 2. 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0.43	11.60	-10.09
存货周转率 (次)	5.52	4.72	16.95

2024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同比增长 16.95%，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优化库存管理，增强存货流动性。应收账款周转率同比下降 10.09%，主要系回款速度放缓导致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所致。

## 3. 现金流量指标

2024 年度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1.08 元，上年同期为 1.0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8%。

## 4. 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6	1.03	-25.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6	0.86	0.00

净资产收益率 (%)	8.90	12.41	下降 3.51 百分点
------------	------	-------	-------------

2024 年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25.93%，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企业所得税政策变化的影响，根据新的税率，重新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导致当期净利润同比下降 23.87%。净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也系此因素影响所致。



议案十：

## 关于与公司控股股东签署 《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获中国银监会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10亿元**，其中：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出资**7亿元**，持股**70%**，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集团”)出资**3亿元**，持股**30%**。**2024**年面对全球经济复苏趋缓、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国际形势，在国内经济有效需求不足、央行多次降准降息，市场流动性充裕的影响下，财务公司的经营面临重重挑战。一年来，在集团党委坚强领导和全力支持下，财务公司紧紧围绕服务集团的核心定位，充分发挥专业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强化风险预警机制，动态调整资金管理策略，防控风险，积极化解潜在风险点，全力保障集团资金安全，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筑牢资金安全防线。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54.80亿元**，归集资金**133.82亿元**；营业收入为**29,373.56万元**，净利润为**17,431.19万元**。

为充分发挥财务公司资金管理和金融杠杆作用，发挥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推动和促进作用，财务公司拟与控股集团签署《金

融服务协议》，为控股集团提供相关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存款服务、贷款服务、结算服务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中南传媒通过查验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审阅财务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并了解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监管指标动态，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与年度报告同步披露。本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地控制风险，财务公司严格按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规定要求。根据本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与财务公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可控；已制定以保障资金安全性为目标的风险处置预案，并作为单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一、协议双方情况

### （一）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滨河北路280号兴旺科技园A栋623号房

法定代表人：贺砾辉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3,309.89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出版、传媒及其他产业投资

(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对所属企业国(境)内外图书、期刊、报纸、电子音像出版物、网络出版物、新媒体业务的策划、编辑、印制、发行及展览展会、广告代理、文化地产、科技转化的经营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4年末控股集团资产总额为350.22亿元,净资产为256.72亿元(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

(二)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38号

法定代表人:万立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数据,2024年末财务公司总资产为1,547,957.44万元,净资产为193,925.89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9,373.56万元,净利润17,431.19万元。

## 二、协议主要内容

## （一）服务内容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以下服务：

- 1、吸收控股集团的存款；
- 2、办理控股集团贷款；
- 3、办理控股集团票据贴现与票据承兑；
- 4、办理控股集团资金结算与收付；
- 5、提供控股集团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
- 6、办理控股集团产品买方信贷
- 7、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公司提供上述服务如需经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则在获得批准后开展相应业务。

## （二）定价原则

1、存款服务：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存款服务时，存款利率在不违反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相关政策的前提下按照《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价格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存款利率以人行公布的存款基准利率为基础，选取当地五大国有商业银行和在湖南省市场存款占有率排名前五的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作为样本，样本中的湖南省市场存款占有率排名前五的全国股份制银行根据利率调整时人行最近一期发布的《湖南省金融统计月报》确定，按样本利率平均水平作为公司确定各档次存款利率的依据。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保持一致。

2、信贷服务：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等服务时，利率和费率在不违反人行相关政策的前提下按照《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价格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为进一步支持集团单位的经营发展，财务公司自2022年3月18日起，对新发放贷款，其利率由原来的人民币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调整为在LPR的基础上下浮20%。票据融资业务基准利率参考人行公布的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确定，利率浮动范围按人行规定执行。委托业务价格制定参考同期当地五大国有商业银行收费标准的平均费率执行。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信贷服务价格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信贷服务价格保持一致。

3、其他有偿服务：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由双方参照银行间同类服务价格协商确定。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其他有偿服务价格与非关联方在财务公司的其他有偿服务价格保持一致。

### （三）交易限额

1、预计2025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8亿元（含本数）。

2、预计2025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额度。

3、预计2025年，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指票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等业务额度之和）不高于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最高授信额度可滚动使用。

### （四）协议生效

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

### 三、协议签署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整合资金资源、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资金成本和管理风险，实现资金管理整体效益最大化，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 四、其他说明

2024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为456.25万元，占中南传媒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0.33%；预计2025年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利息不超过2,000万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议案十一：

##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 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现将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与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汇报如下：

### 一、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经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度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传媒”或“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股东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不含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1、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金融服务，2024年度交易限额预计为：

（1）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

（2）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额度。

(3)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指担保、票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额度之和）不高于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在最高授信业务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定，控股集团 2024 年末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156,931.10 万元，日均存款余额为 46,720.63 万元，未发生贷款等融资性业务。

2、除财务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外，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预计及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 预计金额	2024 年 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 原材料、产品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2,787,506.55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52,545,894.11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	90,994,308.47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	4,430,889.40
	潇湘晨报社	1,500,000.00	0.00
	<b>小计</b>	<b>248,700,000.00</b>	<b>250,758,598.53</b>
接受关联人提 供的劳务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26,000,000.00	35,480,921.41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47,169.81
	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	1,339,082.24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13,717,291.05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827,232.54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1,578,168.27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9,823,937.37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400,000.00	458,457.00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3,054,803.23
	潇湘晨报社	24,000,000.00	14,243,902.99
	<b>小计</b>	<b>100,700,000.00</b>	<b>80,570,965.91</b>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1,389,072.93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92,877.59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700,000.00	155,660.38
	潇湘晨报社	8,000,000.00	6,509,549.98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00
	<b>小计</b>	<b>9,260,000.00</b>	<b>8,147,160.88</b>
向关联人销售 产品、商品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377,286.44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722,855.61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0	938,674.50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1,345,105.40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4,711,406.14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11,121.10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356,229.43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31,606.97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0,000.00	888,691.58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58,480.24
	潇湘晨报社	200,000.00	114,458.14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00
	<b>小计</b>	<b>48,685,000.00</b>	<b>39,555,915.55</b>
关联方租入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	1,878,845.89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889,904.76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28,574.32
	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66,285.72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6,795,163.05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5,545,356.05
<b>小计</b>	<b>17,630,000.00</b>	<b>15,204,129.79</b>	
关联方租出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1,050,903.55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	55,045.88
<b>小计</b>	<b>1,170,000.00</b>	<b>1,105,949.43</b>	
	<b>合计</b>	<b>426,145,000.00</b>	<b>395,342,720.09</b>

上述业务交易总额在年度预计限额之内。

## 二、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1、财务公司为控股集团提供相关金融服务。2025 年度交易限额预计如下：

(1) 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最高不超过 8 亿元（含本数）。

(2) 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贷款最高额度不超过其在财务公司的存款额度。

(3) 财务公司向控股集团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指担保、票

据承兑、贴现、委托贷款、贷款、融资租赁等业务额度之和)不超过控股集团在财务公司的可用资金,在最高授信业务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2、除上述金融服务外,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与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 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2024 年情况	占同类业 务比例 (%)
向关联人 采购 原材 料、产 品	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0.00	0.00	4,430,889.40	0.06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46	90,994,308.47	1.22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	0.06	2,787,506.55	0.04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12	152,545,894.11	2.05
	<b>小计</b>	<b>274,600,000.00</b>	<b>3.64</b>	<b>250,758,598.53</b>	<b>3.37</b>
向关联人 销售 产品、 商品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0.01	722,855.61	0.01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0.00	356,229.43	0.00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0.13	14,711,406.14	0.11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00	58,480.24	0.00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900,000.00	0.01	888,691.58	0.01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00	31,606.97	0.00
	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0.00	0.00	0.00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11,121.10	0.00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410,000.00	0.00	377,286.44	0.00
	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0.20	21,345,105.40	0.16
	潇湘晨报社	120,000.00	0.00	114,458.14	0.00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0.01	938,674.50	0.01	
	<b>小计</b>	<b>48,205,000.00</b>	<b>0.36</b>	<b>39,555,915.55</b>	<b>0.30</b>
向关联人 提供 劳务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1	1,389,072.93	0.01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00	0	0.00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00	92,877.59	0.00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155,660.38	0.00
	潇湘晨报社	7,500,000.00	0.06	6,509,549.98	0.05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0.00	0.00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0.00	0.00	
	<b>小计</b>	<b>9,860,000.00</b>	<b>0.07</b>	<b>8,147,160.88</b>	<b>0.06</b>
接受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	0.02	1,578,168.27	0.02

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0	0.08	3,054,803.23	0.04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39,000,000.00	0.52	35,480,921.41	0.48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0.29	9,823,937.37	0.13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	0.01	827,232.54	0.01
	潇湘晨报社	23,000,000.00	0.31	14,243,902.99	0.19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8,200,000.00	0.11	13,717,291.05	0.18
	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700,000.00	0.01	458,457.00	0.01
	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	0.02	1,339,082.24	0.02
	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47,169.81	0.00
	<b>小计</b>	<b>103,600,000.00</b>	<b>1.37</b>	<b>80,570,965.91</b>	<b>1.08</b>
关联方租入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0.00	2.18	1,878,845.89	1.83
	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0.09	66,285.72	0.06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00	5.27	5,545,356.05	5.41
	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0.45	889,904.76	0.87
	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	6.27	6,795,163.05	6.63
	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	0.03	28,574.32	0.03
	湖南新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	0.36	0	0.00
<b>小计</b>	<b>16,130,000.00</b>	<b>14.65</b>	<b>15,204,129.79</b>	<b>14.83</b>	
关联方租出	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	2.29	1,050,903.55	2.19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	0.13	55,045.88	0.11
<b>小计</b>	<b>1,160,000.00</b>	<b>2.42</b>	<b>1,105,949.43</b>	<b>2.30</b>	
<b>合计</b>	<b>453,555,000.00</b>		<b>395,342,720.09</b>		

### 三、关联方情况介绍

#### 1、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滨河北路 280 号兴旺科技园 A 栋 623 号房

法定代表人：贺砾辉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3,309.89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产开展出版、传媒及其他产业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

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对所属企业国(境)内外图书、期刊、报纸、电子音像出版物、网络出版物、新媒体业务的策划、编辑、印制、发行及展览展会、广告代理、文化地产、科技转化的经营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

## 2、湖南新华书店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26 号新华大厦 1001

法定代表人：刘建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酒店管理；房屋租赁；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电子产品、日用家电、文具用品、文化用品、建筑材料、机械设备、纺织品及针织品、化妆品的销售；房地产销售代理服务；以自有资产从事文化旅游业投资及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培训活动的组织；国产酒类批发(限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3、普瑞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普瑞大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朱跃华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350.00 万元

经营范围：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生活美容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足浴服务；洗浴服务；歌舞娱乐活动；林木种子生产经营；烟草制品零售；乳制品生产；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洗染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体育竞赛组织；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健身休闲活动；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4、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普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 号出版大楼 7 楼 701 室

法定代表人：刘召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化工产品、纺织品、消防器材、汽车配件、日用杂品的销售；淡水养殖；家禽饲养；花木种植；蔬菜种植、加工；农副产品生产、销售；文艺、体育及科技交流服务；房屋租赁中介；物业管理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

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经营叁级城市园林绿化业务及餐饮业务(由分支机构凭本企业有效许可证经营);食品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5、湖南泊富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门窗制造加工;金属结构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房地产经纪;广告发布;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6、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天心区韶山南路 258 号

法定代表人:刘召伟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合法资金(资产)开展印刷相关产业投资

(不得从事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短期财务性投资及面对特定对象开展受托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及房屋租赁;建筑装饰材料、日用百货、纺织布艺、家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7、湖南省远景光电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普瑞大道 1219 号

法定代表人:易玄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92.69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可录类光盘生产、只读类光盘复制、录音带、录像带复制业务;销售电子产品、电讯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提供光电设备技术咨询、维修服务;经营电子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8、湖南添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 号 7 楼 707 室

法定代表人:刘召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书从事物业管理；机电产品、建筑材料（不含硅酮胶）、日用百货、法律法规允许的化工原料的销售。

#### 9、湖南文盛出版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26 号新华大厦 1101

法定代表人：刘建剑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850.35 万元

经营范围：出版资产管理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0、潇湘晨报社

单位住所：长沙市韶山路 158 号潇湘晨报大厦

法定代表人：伍洪涛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开办资金：人民币 5,776.00 万元

经营范围：潇湘晨报采编、出版、广告发布、新闻理论研究、新闻史研究、应用新闻学研究、新闻培训、新闻业务交流以及相关社会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1、湖南盛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月湖街道圃园路 71 号马栏山信息中



心 1 号栋 438 房

法定代表人：黄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产进行文化产业项目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咨询）；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12、湖南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二段 76 号 7 楼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的销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工程管理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13、湖南教育音像电子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华夏路 82 号

法定代表人：刘凯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音像制品出版；电子出版物出版；网络出版物出版；出版物零售；音像制品制作；电子出版物制作；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音像制品复制；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招生辅助服务；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平面设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消费用智能设备制造。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4、湖南地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四段 158 号湖南地理信息产业园总部基地地信大楼 5 楼 511 室。

法定代表人：郭有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图书出版；网络出版物出版；测绘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出版物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国家秘密载体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地理遥感信息服务；文具用品零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摄影扩印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5、湖南正茂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星城大道南侧出版科技园 1 号楼四楼

法定代表人：王艳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6,920.00 万元

经营范围：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管理；健康医疗产业项目的运营；养老产业策划、咨询；商业管理；健康管理；医院经营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营养健康咨询服务；贸易代理；百货、纺织、服装及日用品的零售。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6、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望城区月亮岛街道湖南教育报刊集团接待中心 1 栋

法定代表人：王树槐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539.97 万元

经营范围：期刊出版;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图文设计制作;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品牌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办公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文具用品零售;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电影摄制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幼儿园外托管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住房租赁;自费出国留学中介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翻译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中小學生校外托管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7、湖南新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 564 号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停车场服务。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8、湖南海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天心区新开铺路滑油塘 6 号省印刷科技研究所办公楼 1012 房

法定代表人:唐克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凭本企业资质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法律法规允许的建筑材料。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19、长沙市版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市开福区营盘东路 3 号 20 楼 2001 室

法定代表人：孔庆山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40.00 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及咨询；纸张、纸板、造纸原材料、化工原料、工艺美术品、文化体育用品的销售；发布国内广告；工艺美术品、文化体育用品的加工。

关联关系：同受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

####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组成部分，关联交易严格遵循了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不存在输送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金额比例较小，中南传媒及其子分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对关联人产生依赖而影响其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